

证券代码：600735

证券简称：新华锦

公告编号：2019-002

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鲁锦集团”）的通知，鲁锦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次质押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鲁锦集团将原质押给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支行的 1,5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，该手续已于 2019 年 1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。

此次解除质押无限售流通股为 1,500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.99%。此次股份解除质押后鲁锦集团剩余质押股份数量为 15,000 万股，占鲁锦集团持股总数量的 80.85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9.89%。

二、股份再次质押具体情况

2019 年 1 月 10 日，鲁锦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,500 万股再次质押给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市南支行，该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，质押期限为一年。此次质押的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.99%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鲁锦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185,532,352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.34%，其中已质押股份合计 165,000,000 股，占鲁锦集团持股总数量的 88.93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3.88%。

三、股份质押情况说明

1、股份质押的目的

本次股份质押系鲁锦集团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质押担保。

2、资金偿还能力及相关安排

鲁锦集团资信状况良好，股权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鲁锦集团的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、投资收益等，具备资金偿还能力。

3、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公司股票价格若下跌等导致履约保障不足，鲁锦集团将会采取补充抵押及质押、追加保证金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1 月 12 日